

花蓮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成長研習計畫-正式初任教師導入輔導研習

壹、目的

- 一、薪傳國家優質良師典範，導引初任教師積極投入教育志業。
- 二、提供及充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初任正式及代理代課教師有關教學知能、生活適應等諮詢與協助，以提升教學效能，建立具支持性的教學環境與輔導。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明義國民小學

參、研習日期：111年11月18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17時30分。

肆、辦理地點：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活動中心。

伍、參加對象：

109學年度、110學年度及111學年度年資三年以下(含)之正式初任教師（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正式徵選教師、專任輔導教師、幼兒園教師及公費生），請務必參加。

陸、報名方式

請初任教師於111年11月17日（星期四）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1.inservice.edu.tw/>）完成報名，課程編號：**3599750**。

柒、議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09:00-09:30	報到	-
09:30-11:00	校園法律面面觀	新北市莒光國小 陳春秀教師
11:00-12:00	如何讓教學更有感	新北市秀峰國小 鄭淑慧教師
12:00-13:20	午餐	-
13:20-14:50	教師是志業？還是職業	新北市莒光國小 陳春秀教師
14:50-15:00	休息	-
15:00-16:30	分組（行政與教學）	新北市秀峰國小 鄭淑慧教師
16:30-17:30	初任老師配對事項說明	花蓮市明義國小 吳惠貞校長
17:30-	賦歸	-

捌、其他注意事項

- 一、本研習須全程參與，方能核予6.5小時研習時數，請與會教師務必完成簽到及簽退流程，俾利核發研習時數。
- 二、本研習所需之課務排代鐘點費由「花蓮縣111學年精進國民中小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實踐方案輔導組織(代課費)」經費項目下支應。請有需求之學校將教師請假單、課務排代班表及學校支出憑證（以上皆為影本即可，但請加蓋「與正本相符」及職章），連同收款收據送至明義國小教專中心提出申請（抬頭：明義國民小學，會計子目：CG1138）。
- 三、因應防疫期間，敬請參與教師於研習期間配合測量體溫並全程配戴口罩。
- 四、為響應環保，請參與教師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
- 五、本研習承辦人：教專中心楊芳茵助理，電話03-8462860#570、03-8335135。